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賴慧文
電話：03-5286661
電子信箱：0297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92473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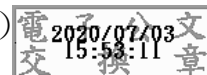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未成年懷孕相關服務資源，
請各校善加運用並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6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6850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民眾及各界瞭解未成年懷孕相關服務資源及服務統計，衛生福利部社會暨家庭署官網「家庭支持」主題專區之「未成年懷孕服務專區」已上傳服務流程圖、轉介表單、諮詢專線及求助網站等資訊，請各校多加運用。
- 三、各校知悉學生懷孕時，請確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4-1條及教育部所訂「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」規定，採取必要之處置措施，協助學生完成學業，落實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益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(社教科)



輔導處

109/07/06 08:16



1090002951

無附件